立法會CB(2)2153/10-11(09)號文件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成員會名單：

[illegible]

致：立法會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張宇人 議員 SBS, JP)、
人力事務委員會(李卓人 議員)

有關「設立露天市集」意見書

本會獲悉今天事務委員會將討論在小販政策下創造就業機會之議題，現特來函表達意見。本會立場較支持「露天市集」模式的經營，現時本會收到屬會「香港仔天光墟小販會」和「西貢漁民艇仔小販會」的求助，有指目前下列兩個地點適合開設「漁販市集」，期望政府加以考慮。

(1) 香港仔海濱公園天光墟一帶有數十年歷史，多年來漁民均聚集一起銷售漁獲，每天依時早上4時開始營業至8時前，漸漸形成一個非常有特色的小市集，由於售價廉宜，吸引居住南區的街坊。

(2) 西貢碼頭 數十名漁民在下午12時至6時左右駕駛小艇停泊在碼頭販賣海鮮，他們售罄後便駛回漁排，除售賣新鮮魚類外，漁民更會生曬風味咸魚及蝦乾以供選擇，令該區成為一個熱門的旅遊點。

據悉，現時食環署不時檢控這群漁販，令他們謀生困難。本會認為上述地點有着歷史及文化的特性，政府實應加以發展及保留，除為中年漁販保留就業機會外，更為當區帶來實質的經濟收益。現建議政府、參與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之立法會議員能接納本會的訴求。使上述兩個市集如同"南丫島榕樹灣漁販市集"一樣合化法，由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管理有關販活動。

此致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蓋章：FEDERATION OF H.K. KLN. N.T. HAWKER ASSOCIATIONS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主席 鄭素娥) 暨
香港仔天光墟小販會(主席 方玉鳳)、
西貢漁民艇仔小販會(主席 蘇貴來)
2011年6月28日

九龍：香港九龍旺角通菜街46號二樓 電話：2780 6935 2782 2392 傳真：2781 2304
香港：灣仔駱克道368號白玲大廈十四樓R2 電話：2574 4779 2573 4643 傳真：2574 8796
網址：www.hkfha.org.hk 電郵：info@hkfha.org.hk